臺中市115學年度原住民族語傳統歌謠比賽注意事項

壹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**比賽場地**：臺中市潭子區潭陽國民小學(潭子區潭陽路19號)。

二、**停車空間**：參賽學生及陪同人員**請由福潭路聚寶屋校門進入校園**，請依現場服務人員指揮依序停妥，並注意不影響其它車輛進出。

三、**報到說明：**

(一)**學校報到**：於報到處領取比賽手冊。

(二)**獨唱組報到及檢錄：**

1. **報到時間為8時至8時30分**，報到後參賽學生請至休息室簽到並再次檢視姓名是否無誤，以免影響獎狀正確性；當場僅能修正錯字，無法更換參賽員。
2. **檢錄時間為8時30分至8時40分**，檢錄時叫號3次不到者，以棄權論之，本比賽採團進團出，檢錄完成後由工作人員帶隊至參賽等待區，伴奏人員請隨參賽者隊伍進入等待區。

(三)**重唱混合組、團體組報到檢錄：參賽隊伍於活動中心(業勤樓)3樓禮堂報到及檢錄**，各校（組）僅需1名人員至禮堂報到處完成報到後，將由工作人員至各校（組）休息區進行參賽人員檢錄。

四、計時說明：

(一)各場地計時以工作人員碼錶為主，於人聲或樂器發出第一聲開始計時，於聲音靜止後（含敬禮答謝聲）停止計時（退場動作不列入計時)。

(二)於各組限制時間截止前不按鈴警提示，限制時間一到按鈴一長聲提醒。

五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重唱混合組、團體組參賽隊伍比賽結束後**無需回到競賽員休息區**，可離場或至觀眾席觀賽，如需返回休息區拿取個人物品，應於拿取後儘速安靜離開。

(二)競賽所須之服裝、樂器等請參賽人員（團隊）自行準備。

(三)陪同人員於休息室中，請勿大聲喧嘩，以免影響他人觀賽權益。

(四)重唱混合組及團體組**無提供合唱台**。

貳、競賽員休息室、比賽場地及停車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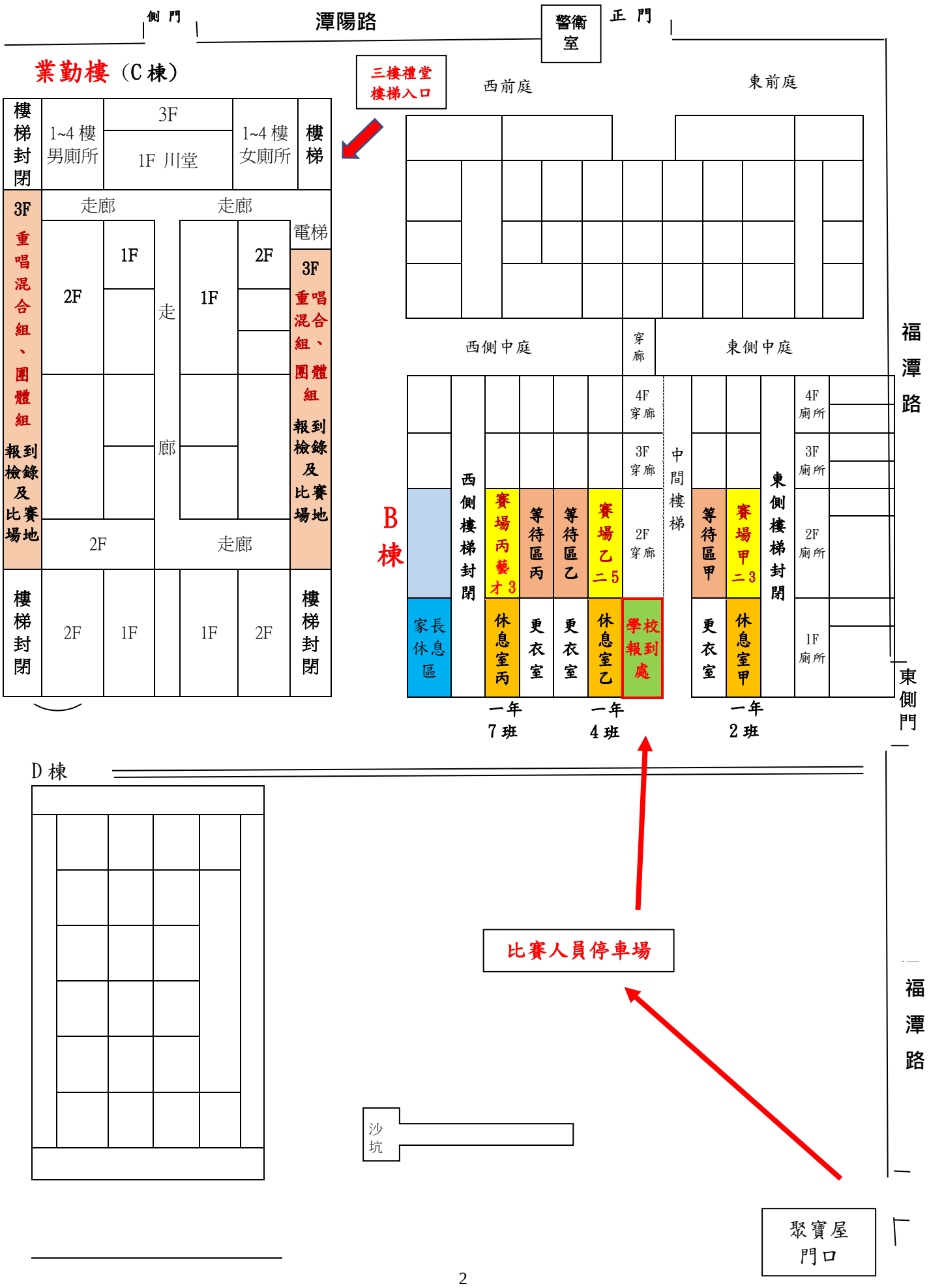

參、重唱混合組、團體組競賽舞臺（活動中心 3 樓禮堂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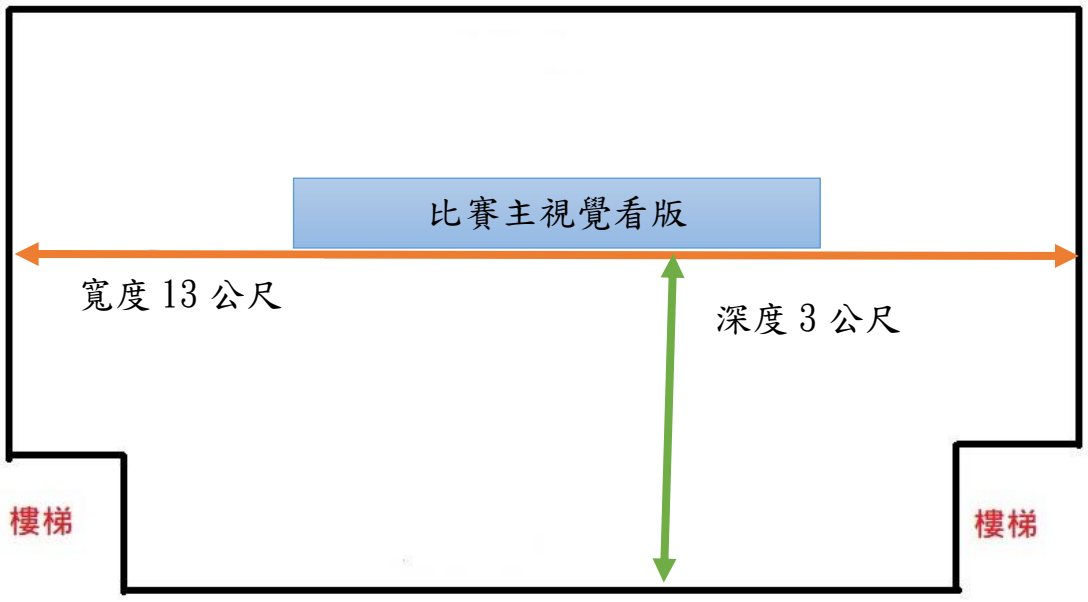

肆、比賽場地配置圖

(一)獨唱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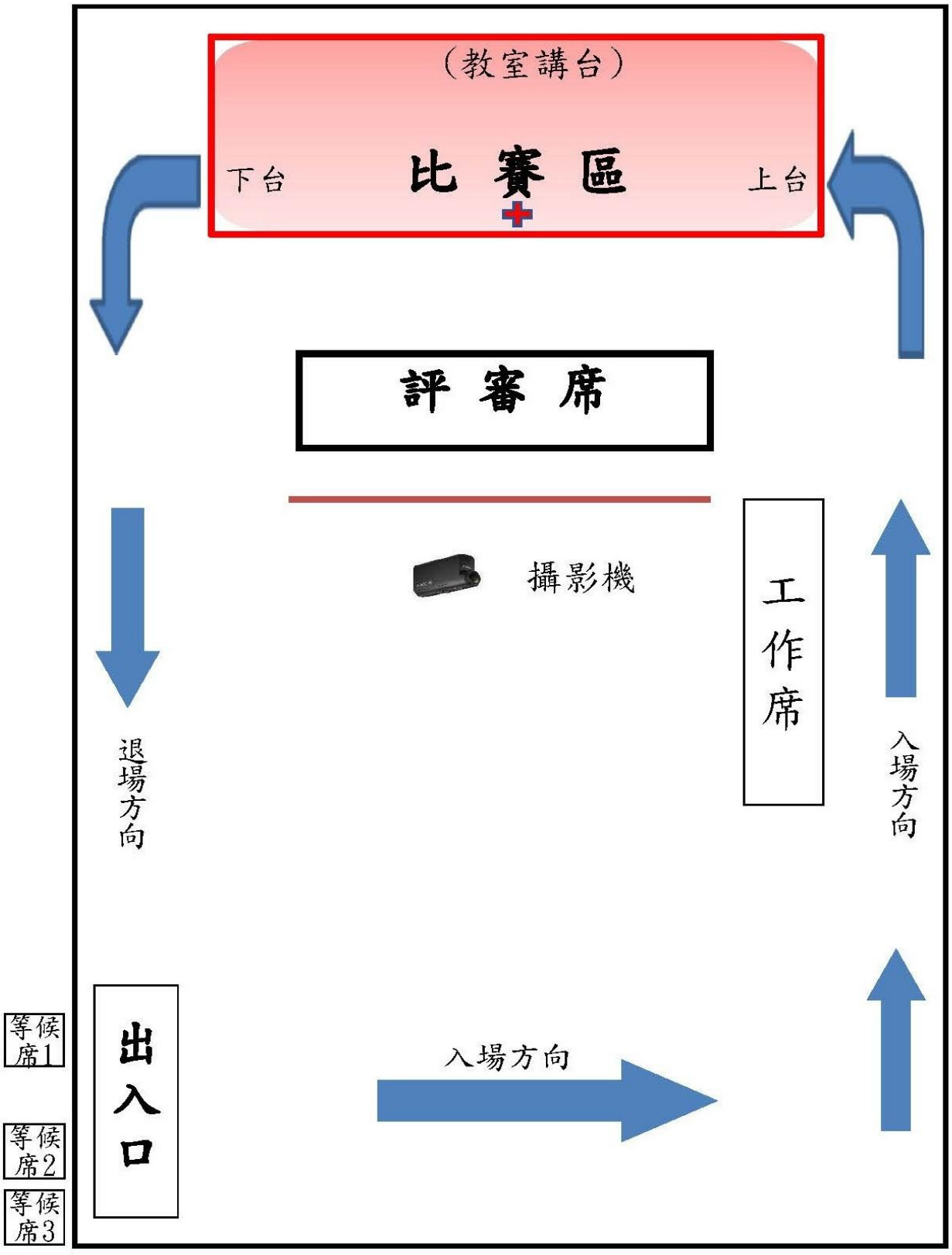

（二）重唱混合組、團體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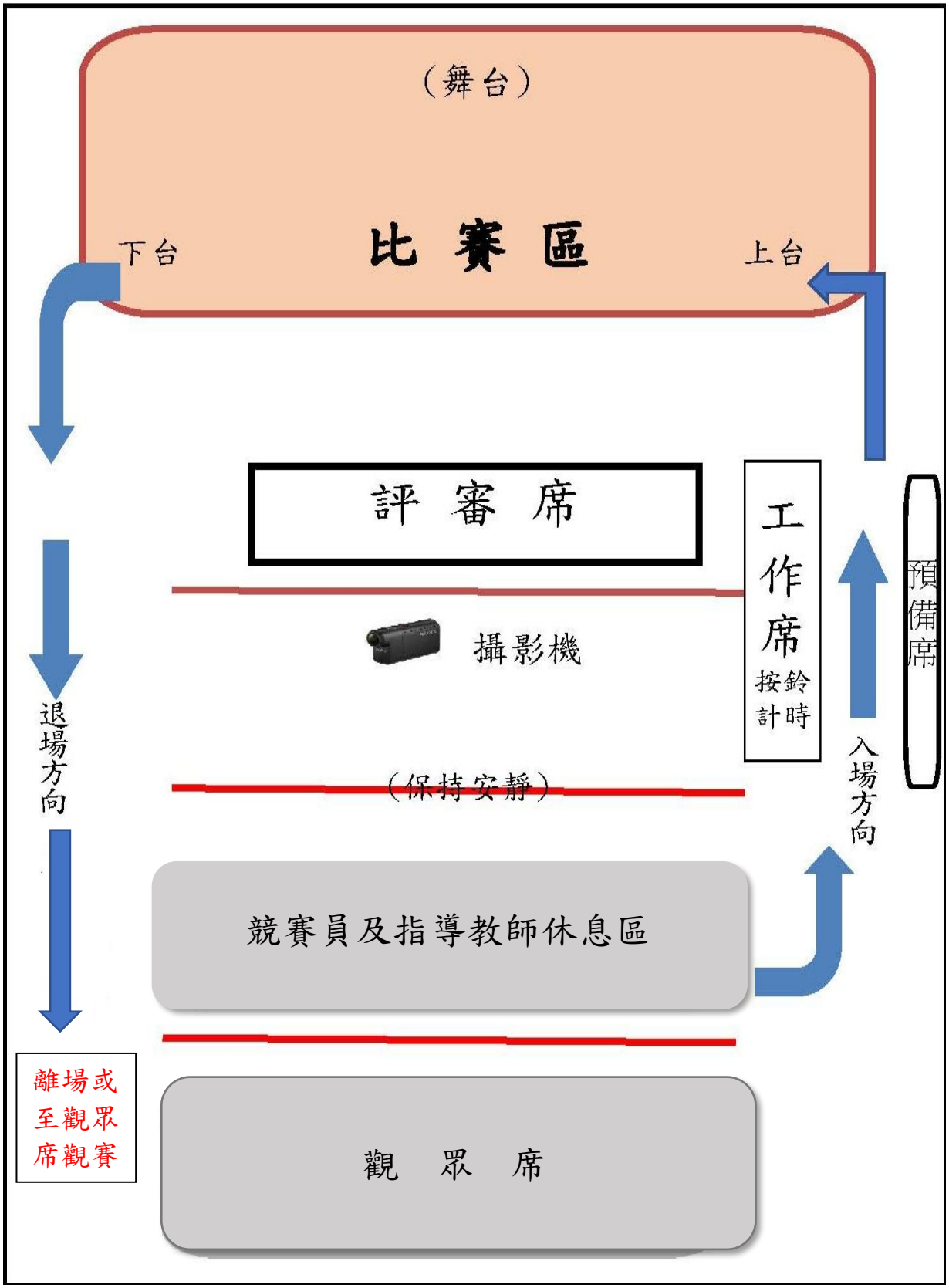
（舞台）
下台
比賽區
上台
評審席
工作席
按鈴計時
預備席
攝影機
退場方向
入場方向
（保持安靜）
競賽員及指導教師休息區
離場或至觀眾席觀賽
觀眾席